

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 暨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2019年11月9日，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大股东深圳市盘古天地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盘古”）与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金投”）签署《关于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之框架协议》，深圳盘古拟向杭州金投转让其持有的83,080,000股公司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4.80%，转让价格为7.60元/股，合计转让价款631,408,000.00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股份转让”）。2019年12月10日权益变动双方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本次股份转让已于2019年12月19日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转让确认书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权益变动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73）。

二、权益变动进展

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收到权益变动双方发来的《告知函》，获悉本次股份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19年12月20日办理完毕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

深圳盘古持有公司股份 16,906,31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05%；杭州金投持有公司股份 83,08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80%。

杭州金投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按照《股份转让协议》约定向中科汇通（深圳）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支付 279,658,000.00 元，向张家港市南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支付 351,750,000.00 元。本次股份转让款 631,408,000.00 元已全部支付完毕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前，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。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八十四条规定，公司仍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杭州金投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结算登记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；

2、权益变动双方发来的《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23 日